附件2

山东省随班就读示范校建设指标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评估要点** | **备注** |
| --- | --- | --- | --- |
| A1.组织管理 | B1.规划落实 | C1.随班就读工作纳入学校总体规划，并分解落实到学校年度计划中。 C2.制定专门的随班就读年度计划、学期计划，并及时总结。 |  |
| B2.组织领导 | C3.成立以校长为组长的随班就读工作领导小组，成员构成合理，分工明确。 |  |
| B3.团队建设 | C4. 组建由学校分管领导、资源教师、任课教师、学生家长及特殊教育专家、医疗康复专家组成的个别教育计划制定与指导团队。  C5. 组建由资源教师、班主任、任课教师、学生家长组成的合育团队。 C6. 组建由课程专家、资源教师、任课教师、学生家长组成的课程评估与实施团队。 |  |
| B4.制度建设 | C7.随班就读工作管理制度（资源教师工作制度、资源教室管理及运行制度、随班就读教师管理制度、随班就读评估制度、随班就读教育教学管理制度等）完善。 |  |
| A2.支持保障 | B5.经费使用 | C8.落实随班就读生均公用经费，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达到8000元，并确保专款专用。 C9.随班就读生均公用经费主要用于资源教室配备及更新、教具学具辅具配备、随班就读教材及专业图书配备、随班就读教师培训、教育科学研究、购买专业服务等项目。  C10.落实残疾学生“三免一补”(免杂费、住宿费、书本费，补助生活费)以及特殊学习用品、教育训练、交通费等补助政策。  C11.按照最高标准优先资助普通学校残疾学生，并逐步加大资助力度。 | 未落实随班就读生均公用经费的，一票否决。 未落实残疾学生“三免一补”政策的，一票否决。 |
| B6.资源教室  建设 | C12.资源教室符合国家和省资源教室建设和配备要求，区域设置合理，无障碍设施完善，满足随班就读学生的特殊需求。 C13.资源教室纳入学校统一管理，有完备的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 C14.制定资源教室工作计划和残疾学生服务课程表。根据残疾学生的特殊需求，每名残疾学生在资源教室活动时间每周不少于3课时。 C15.提高资源教室使用效率，充分利用资源教室为残疾学生开展个别辅导、心理咨询、康复训练等特殊教育专业服务。 | 残疾学生5人（含）以上未建资源教室的，一票否决。 |
| B7.校园文化 | C16.严禁任何基于残疾的教育歧视。 C17.在做好无障碍环境建设基础上，最大限度创设随班就读学生与普通学生相互融合的校园文化环境，积极倡导尊重生命、包容接纳、平等友爱、互帮互助的校风班风，把生命多样化观念、融合发展理念，办成学校鲜明的特色。 C18.班主任和任课教师重点关爱帮扶残疾学生。 C19.建立同伴互助制度，在确定品学兼优的学生轮流给予关心帮助的基础上，通过“一对一”“多对一”等方式开展多种形式的结对帮扶活动。 | 存在任何基于残疾的教育歧视的，一票否决。 |
| B8.协同育人 | C20.密切与残疾学生家长联系与沟通，定期开展各种家校活动，加强家庭教育工作与指导，引导家长树立科学育儿观念，履行家庭教育主体责任。 C21.加强宣传引导，积极争取普通学生家长的理解和支持，创设包容和谐的教育环境。 C22.注重发挥康复、医学、特殊教育等专业人员和社区、社会相关团体的作用，形成学校、家庭、社会教育的合力，共同为残疾学生成长创造良好的教育环境。 C23.根据工作需要，通过购买服务，探索引入社工、康复师等机制，承担随班就读残疾学生照护以及康复训练、辅助教学等工作。 |  |
| A3.认定与安置 | B9.全面筛查 | C24.每年5月底前，学校根据教育主管部门提供的摸排名单，配合特殊教育资源中心（特殊教育学校）对学区内的残疾儿童进行全面摸底，做好学前登记，并上报教育主管部门。 C25.对接受普通教育有争议的，上报特殊教育资源中心，并由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作出评估鉴定，提出安置建议。 |  |
| B10.教育安置 | C26.保障本学区具有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残疾儿童免试就近就便入学，并为其注册学籍。 C27.将残疾儿童少年合理编入班级，每班以安置1—2名残疾儿童少年为宜，并适当缩减班额。 C28.接纳残疾学生的班级能够为其提供学习和生活便利，保障残疾学生平等参与教育教学和学校组织的活动。 |  |
| B11.合理转介 | C29.经过一段时间的学习生活观测，对确实不具备接受普通教育能力的残疾学生，学校可以向上级教育主管部门提出转介申请，由残疾人教育专家委员会进行转介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和安置建议配合教育主管部门和家长做好转学等相关工作。 C30.做好各学段衔接的转介工作，原随班就读学校须向现就读学校提交相关转介材料，确保无缝衔接，保证本区域内残疾学生不因残失学、辍学。 |  |
| A4.课程教学 | B12.个别化  教育计划 | C31.在科学评估的基础上，制定符合残疾学生特点和需要的个别化教育计划及目标达成标准，做到“一人一案”，并按计划实施。 C32.根据个别化教育计划目标达成标准，每学期对其实施情况进行不少于1次的评价。 |  |
| B13.课程调适 | C33.充分尊重和遵循残疾学生的身心特点和学习规律，在普通学校课程设置的基础上，参照特殊教育学校课程方案，设置适合残疾学生的个性化课程，合理调整课程教学内容。  C34.注重开发潜能与补偿缺陷，加强公共安全教育、生活适应教育、劳动技能教育、心理健康教育和体育艺术教育，帮助残疾学生提高自主生活质量和劳动能力，培养正确的生活、劳动观念和基本职业素养，为适应社会生活及就业创业奠定基础。 C35.加强教师备课，课程内容的选择、难度调整、残疾学生的特殊需求等，要在备课中体现并认真落实。 |  |
| B14.教学调适 | C36.教师在课堂教学中要尊重残疾学生的身心特点，选择适宜的教学组织形式兼顾残疾学生。  C37.教师能根据学生的特殊需求选择适宜的教学策略，进行教学调整，确保随班就读质量。 |  |
| B15.综合评价 | C38.实施个别化评价，将调整后的知识和能力目标作为评价依据，开展兼顾社会适应能力、心理生理矫正补偿和劳动技能等方面的综合性评价。 C39.评价标准科学、方法多样,注重过程性评价。 C40.评价内容以思想品德、学业水平、身心健康、艺术素养、社会实践、科学知识以及生活技能掌握情况作为基本内容，避免单纯以学科知识作为唯一的评价标准。 | 单纯以学科知识作为唯一评价标准的，一票否决。 |
| A5.队伍建设 | B16.教师配备 | C41.选派具有一定特殊教育素养，更加富有仁爱之心的优秀教师，担任随班就读班级班主任和任课教师。 C42.选派特殊教育专业毕业或经教育行政部门组织的特殊教育专业培训并考核合格，具有丰富特殊教育教学和康复训练经验的优秀教师，担任特殊教育资源教师。 C43.兼职资源教师从事个别化教育和康复训练的工作量不低于其工作总量的三分之一。 |  |
| B17.专业提升 | C44.为随班就读教师提供特殊教育或随班就读的相关讯息和知识通道，充分依托各级各类教师培训项目，加大校本培训力度，提高教师开展随班就读工作的能力。 C45.特殊教育通识内容纳入教师继续教育和相关培训中，提升所有教师的特殊教育专业素养。 C46.把随班就读研究纳入学校教育科研计划，定期开展专题教研活动，通过公开课或优质课评选、优秀成果培育推广、专题讲座、课题研究等多种方式，有效支持随班就读教师专业发展，不断提高随班就读教师工作水平。 |  |
| B18.考核激励 | C47.随班就读考核机制完善，能够全面科学评价随班就读相关工作人员的实绩。 C48.在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优评先和绩效奖励等工作中，对直接承担随班就读学生教育教学工作的教师给予适当倾斜。 C49.依据国家和省有关规定，认真落实专职资源教师特殊岗位补助津贴政策。 | 对直接承担随班就读学生教育教学工作的教师未给予适当倾斜的，一票否决。 |
| A6.学生发展 | B19.德育 | C50.完善德育工作体系，制定德育工作实施方案，深化课程育人、文化育人、活动育人、实践育人、管理育人、协同育人，突出德育实效。 C51.加强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和品德修养教育，培养残疾学生养成良好的行为习惯和法治意识。 C52.引导残疾学生遵守《中小学生日常行为规范》和学校的各项规章制度,尊敬长辈，谦让同学;行为礼貌，热爱集体;维护公共卫生,爱护公共设施。 |  |
| B20.智育 | C53.充分发挥随班就读教师主导作用，引导教师深入理解学科特点、知识结构，科学把握残疾学生认知规律，上好每一堂课。 C54.突出残疾学生主体地位，注重保护学生好奇心、想象力、求知欲，激发学习兴趣，提高学习能力。 C55.着力培养残疾学生认知能力，开发智力，挖掘潜能，促进思维发展。 |  |
| B21.体育 | C56.坚持健康第一，强化体育锻炼,提高残疾学生对身体和健康的认识，掌握有关身体和健康的知识以及科学健身方法，提高自我保护意识，养成健康的行为生活方式，提高心理健康水平、增强社会适应能力、获得体育与健康知识技能。 C57.实施学校体育固本行动,广泛开展校园普及性体育运动,开齐开足体育课，科学安排体育课运动负荷，帮助每位残疾学生掌握1至2项运动技能。 C58.健全残疾学生视力健康综合干预体系，保障残疾学生充足睡眠时间。 |  |
| B22.美育 | C59.增强美育熏陶,实施学校美育提升行动，严格落实音乐、美术、书法等课程，结合地方文化设立艺术特色课程。 C60.广泛开展校园艺术活动，帮助每位残疾学生学会1至2项艺术技能，会唱主旋律歌曲。 C61.组建特色艺术团队，积极吸纳残疾学生参与学校艺术活动，重点培养有特殊才能的残疾学生。 |  |
| B23.劳动教育 | C62.充分发挥劳动综合育人功能，帮助残疾学生树立正确的劳动观念，养成良好的劳动习惯，熟练掌握一定劳动技能，学会日常生活自理，主动分担家务，积极参加校内外公益劳动，感知劳动乐趣,体会到劳动光荣。 C63.加强学生生活实践、劳动技术和职业体验教育,使残疾学生逐步养成认真负责、吃苦耐劳的品质和职业意识，理解劳动创造价值，具有劳动自立意识和主动服务他人、服务社会的情怀。 C64.劳动教育课每周不少于1课时，对学生每天课外校外劳动时间作出规定，发挥家庭和社区在劳动教育中的作用，定期组织开展学生生活技能展示活动，吸引残疾学生积极参与。  C65.帮助残疾学生每年学会1至2项生活技能，参加家务劳动和掌握生活技能的情况记入学生综合素质档案。 |  |
| A7.特色创新 | B24.特色 | C66.注重随班就读课程和活动的开发，形成具有区域或学校特色的随班就读课程和活动资源，以及符合残疾学生特点的教育教学模式，并在一定区域内推广。 |  |
| B25.创新 | C67.注重随班就读教学的改革与创新，形成具有创新价值的教学成果。 C68.注重随班就读的管理体制、运行机制、考核评价等方面改革创新，成效显著。 |  |